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0-042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6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0年4月10日起),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0)。

一、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办理了定期添益型存款业务,具体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7)。该理财产品于近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限	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2020年4月30日-2020年7月21日	3,000	3.3%	22.2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86元,共计募集资金39,72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790.00万元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1,963.7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124.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5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累计投入人民币13,580.42万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21日,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继续办理了定期添益型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4,000.00	2.6%	17.6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7月21日-2020年9月21日	保本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评估理财产品受托方资质、投资品种、产品风险、风控措施等。公司本次计划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本次购买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产品期限	2020年7月21日-2020年9月21日
预期收益率	2.6%
赎回情况	须于到期日后,至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支取手续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为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短,属于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使用要求,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期限较短、保本型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此次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国有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8,976.58	103,230.46
负债总额	37,783.51	41,810.41
净资产	61,193.07	61,420.05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90	3,034.72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8.17%,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4,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3.83%,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为6.54%,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04%,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下进行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理财的要求,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本次购买工商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银行存款,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进行会计核算。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工商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风险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证券理财产品	5,100.00	5,100.00	48.74	
2	证券理财产品	5,200.00	5,200.00	47.12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50.31	
4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4.83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9.73	
6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1.92	
7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1.22	
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50.89	
9	证券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9.66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0.29	
11	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1.11	
12	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1.11	
1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42.92	
14	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6.87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24	
16	证券理财产品	1,700.00			1,70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8	证券理财产品	1,100.00			1,1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			70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合计		65,900.00	52,000.00	488.97	13,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4.1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5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3,9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10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0

注:上述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包含定期存款。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鼎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吴邦栋、郑青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罗远航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罗远航
离任原因	公司内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0-07-2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益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益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备案。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29　证券简称:亚翔集成　公告编号:2020-026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翔集成")于近日收到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亚翔集成为长沙惠科第8.6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洁净包1工程中标单位。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主信息

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20日,注册资金为220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研发、生产、销售:半导体显示器及相关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子显示产品分析测试及其他技术服务。

总投资320亿元的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第8.6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于2019年9月27日开工,建设周期约18个月,预计2021年一季度点亮投产。

新建玻璃基板投片量为13.8万片/月的第8.6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主要生产50英寸、58英寸、65英寸、70英寸8K液晶显示屏及OLED显示屏等,并设立光电显示研究院,负责从事新一代显示技术、材料研究。

二、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长沙惠科第8.6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洁净包1工程

2、项目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永安镇飞燕冲长沙惠科项目部

3、建设单位:长沙惠科光电有限公司

4、中标金额:205,800,000.00元(大写:贰亿零伍佰捌拾万元整)

5、工程期限:本工程预计完工日期2020年12月5日

6、工程概况:为主车间(ACF厂)一、二层洁净室工程的建设提供符合相关技术规格书要求的洁净室系统。本项目由下列专业组成:内装、暖通、电照、火警、自控、给排水、结构、空间管理。本项目工作范围不仅包括具有洁净级别的洁净室,还包括划入本项目范围内的北支持区二层管制口相关房间、MAU空调机房、非洁净室(区)等:如上/下夹层、回风夹道等。

三、本项目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需与发包单位签署项目合同,项目建设内容、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0-064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王占君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占君先生、马葵女士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6%)、13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07%),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王占君先生发来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通知》,截止2020年7月21日,王占君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占君	集中竞价	2020/7/21	5.71	95,500	0.0076
合 计				95,500	0.0076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份比例(%)	股数	占总股份比例(%)
王占君	合计持有股份	382,150	0.0304	286,650	0.02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538	0.0076	38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6,612	0.0228	286,612	0.022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占君先生严格遵守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适用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2、王占君先生的减持方式、数量符合其减持计划,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并已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3、王占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因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证监会备案,决定变更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变更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

自2020年7月23日起,本公司决定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变更为"60%×中证5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二、《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本次主要对《基金合同》中"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五、业绩比较基准"内容进行了修订,拟变更为: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中证5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5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由全部A股中剔除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及总市值排名前300名的股票后,总市值排名靠前的500只股票组成,综合反映中国A股市场中一批中小市值公司的股票价格表现;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该指数的一个重要特点在于对异常价格和无价情况下使用了模型价,能更为真实地反映债券的实际价值和收益率特征。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本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本公司将在更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时,对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3、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und.com)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2000-1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22日15点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祝昌人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会祝昌人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剩余未解锁股份不满足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达到业绩指标、个人未达到相关考核指标及部分人员离职等,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获授的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合计348.544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数量分别为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回购价格分别为6.96元/股和4.76元/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就股权激励回购事项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监事会于2020年7月22日下午16点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并于2020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全体监事参会,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剩余未解锁股份不满足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达到业绩指标、个人未达到相关考核指标及部分人员离职等,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获授的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合计348.544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数量分别为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回购价格分别为6.96元/股和4.76元/股。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就股权激励回购事项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未解锁股份不满足解锁条件,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获授的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合计348.544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已于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概述

(一)本次及历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实施情况

1、2017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676万股,其中首次授予609.8万股(授予人数120人),预留限制性股票66.2万股。

2、2017年8月22日至2017年9月1日,公司通过公司网站和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示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期内,有三位拟激励对象因在公示期间提出辞职申请、入职期限未满足标准等原因,不再符合公司激励对象条件,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17年9月4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7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授予数量以及授予价格的议案》、《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17年10月26日,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84.4万股,授予价格9.995元/股,授予对象110人,预留限制性股票66.2万股。

5、2017年11月3日,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844,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6、2018年7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18年7月18日,授予限制性股票65.6万股,授予价格6.76元/股,授予对象4人。

7、2018年8月30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56,000股,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8、2018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取消离职人员刘云龙、汪洋2人的激励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9.845元/股,回购数量30,000股。并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同意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第一个解锁期解锁首次授予108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1,453,500股。

9、2018年12月17日,公司完成对刘云龙、汪洋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0、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取消离职人员黄建平、吴平2人的激励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9.845元/股,回购数量142,500股。

11.2019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数量以及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6.96元/股,回购数量调整为199,500股。

12、2019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第一期解锁的议案》。经业绩考核,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所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条件已经达成,公司拟解锁股份数量为459,200股,解锁日暨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7月18日。

13、2019年7月30日,公司完成对黄建平、吴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4、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取消离职人员付世翔、叶玉姣、唐强、陈传明、万晓锋、毛颖峰、牛步堂7人的激励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6.96元/股,回购数量231,000股。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的议案》。经业绩考核,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条件已经达成,公司拟解锁股份数量为2,647,960股,解锁日暨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10月28日。

15、2019年12月13日,公司完成对付世翔、叶玉姣、唐强、陈传明、万晓锋、毛颖峰、牛步堂7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6、2020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剩余未解锁股份不满足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达到业绩指标、个人未达到相关考核指标及部分人员离职等,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获授的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合计348.544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数量分别为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回购价格分别为6.96元/股和4.76元/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系针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由于未达到或不满足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对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获授的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合计348.544万股)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予以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数量分别为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回购价格分别为6.96元/股和4.76元/股。

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依据、数量及价格

(一)回购注销的依据

根据《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层面需达到业绩指标条件可解除限售。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10%;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1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70%;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70%。

注:"净利润"指标是以激励成本摊销前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下同。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20%;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80%;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80%。

除公司层面外,个人层面既激励对象应满足对应年度的公司内部管理所要求的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股权激励不能授予或解禁的情形,以及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离开公司,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限制性股票解锁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按照《激励计划》,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相关解锁条件,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的数量及价格

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348.544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所授予股票数量的53.62%,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12%。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9.99元/股,于2018年7月18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6.76元/股,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2018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4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根据激励计划草案,本次回购价格分别调整为:6.96元/股和4.76元/股。

三、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85,440	-3,485,44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5,142,060	0	285,142,060
总计	288,627,500	-3,485,440	285,142,060

四、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议认为: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剩余股份进行回购注销。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上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剩余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相关解锁条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剩余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七、律师法律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回购议案,公司将以6.96元/股和4.76元/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02.624万股和45.92万股(合计348.544万股)。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